附件3

宁德市教育局直属学校2021年公开招聘

高校毕业生面试工作方案

一、时间、地点及入闱面试名单

**1.面试时间：**2020年11月29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︰30

**2.面试地点：**宁德市高级中学教学楼

**3.面试名单：**根据11月27日现场确认报名情况而定。

二、面试内容及注意事项

面试工作由市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,市人社局、纪检监察机构监督。

**4.面试方法：**应聘人数未超过所报学校招聘岗位数时，由招聘学校采用直接面试考核，择优确定拟聘用对象；应聘人数超过所报学校招聘岗位数时，面试采用综合技能面试办法，即片段教学（10分钟） 和专业素养提问（约5分钟）。主要考察运用专业知识和新课程理念分析处理教材、组织实施课堂教学、运用教学语言、板书等基本教学技能完成教学目标的能力，以及仪态仪表、口头表达、综合分析能力、思维能力和处理解决教育教学中实际问题的能力等。

面试内容：考生自行准备所报考岗位相应学科的一个课时内容进行片段教学，使用教材版本为宁德市高中学段现行使用版本，具体如下：高中数学（人民教育出版社）、高中英语（人民教育出版社）、高中政治（人民教育出版社）、高中历史（人民出版社）、高中地理（人民教育出版社）、高中物理（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）、高中通用技术（《技术与设计》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）、高中音乐（花城出版社）、高中美术（湖南美术出版社）高中心理健康教育（自选课题，不限版本），教材自备；专业素养提问由面试评委当场提问，应聘人员思考后当场作答。

**5.注意事项：**面试考生除自带教案、教科书及必备文具外，其他任何书籍、参考资料、通讯工具等一律不得带入考室。

三、面试细则及评分标准

**6.分值分布：**面试成绩总分为100分，其中专业素养（片段教学）70分，综合素养30分。

**7.面试流程及时间：**按通知时间考生集中候考室点名、核对身份、上交通讯工具；工作人员组织考生分组抽签，确定面试顺序；考生按序号依序进入考室面试。

**8.评分方式：**各学科组面试评委由3-5名专家组成，于面试前临时确定产生。各学科组评委根据面试考生专业素养和综合素养面试情况独立评分，取评委的平均分（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）作为面试成绩。

五、其他有关事项

1.考生持本人有效身份证、《健康申明卡》(附件5)、八闽健康码于面试当天上午8︰30 到面试地点，经审核、体温测量后进入候考室，迟到15分钟者不得入场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2.考生佩戴面试序号牌进入考室，面试中不得将姓名、籍贯、就读学校等个人信息告知评委,违者取消面试资格。

3.面试作答时间结束应立即停止作答，到旁听席静候面试成绩，不得影响其他考生的面试，待成绩公布后签名确认并离开考场。

4.面试考场实行封闭管理。考生进入面试场所后，要服从组织安排、遵守纪律、保持安静，不得擅自离开指定地点，不得互相交流，考生不得携带电脑、通讯工具等电子设备进入考场，违者按舞弊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5.考生候考期间的茶水、点心自备。

面试工作由市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,市人社局、局纪检监察机构监督。